

# 吕和平:情系“三农”写春秋

张凡

4月的早晨,微风吹拂着乡间大道。在郭河镇广寒村,笔者看到他时,他正穿着一双沾满泥土的雨靴,与省农科院专家蹲在试改装的水稻插秧机前调试,讨论着数据是不是精准无误、方案是不是达到最优、技术难题是不是一一解决了。就这样,不知不觉半个小时过去了,他站起身,顿了顿发麻的脚,又开始指导农技工作者控制化肥用量去了。他,就是2019年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——吕和平。

今年58岁的吕和平是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总农艺师、研究员,自1982年大学毕业分配到县农技推广系统后,他数十年如一日,坚守岗位,扎根在乡镇村组、农民家中和田间地头,努力奉献着智慧和汗水。

“我们今天上午做的是水稻侧深施肥技术的田间试验,改装机器需要矫正调试,有时候需要好几天的时间。”吕和平指着经改装的水稻插秧机向笔者解释道,“水稻侧深施肥技术是将侧深施肥装

置安装在水稻插秧机上,以实现水稻插秧的同时,在离水稻秧苗根部3-5厘米处,将肥料施入深度3-5厘米的土壤中,这样做不仅能够提高肥料的利用率,还能降低环境污染、增产增效。”

多年来,吕和平坚持在农作物品种筛选、栽培技术、土壤肥料、农机农艺集成配套等方面开展田间试验示范研究,每年都紧盯全县农业生产中遇到的技术难题,认真筛选研究课题,亲自编制试验示范方案,在全县安排实施。像水稻侧深施肥技术这样的田间试验,吕和平说并不是每天都可以进行的,对于搞农业的人来说,季节就是命令。有时候气候越恶劣,越需要深入一线去了解苗情,做好植保工作。

忙完田间试验,吕和平抽空来到郭河镇北圩村。他蹲在粮食种植家庭农场主王士照家的地头查看小麦的长势,与王士照聊着田间农事。谈起初见吕和平

的印象时,王士照对笔者说:“一开始对农技推广不了解,很抵触专家来宣传技术,心想着自己种地种了这么多年,还不如一个县里来的没正经种过地的专家吗?后来见了面,看吕专家皮肤比自己还黑,再说上几句庄稼话,才相信这真的是一个懂行的人。”

据王士照介绍,2016年,他承包了1150亩土地种植水稻,因遭遇强降雨,连日雨水浸泡,导致稻根出现腐烂,紧接着又是高温袭击,秧苗病怏怏的。吕和平在得知情况后,与几位同事冒着高温酷暑来到他家,指导王士照及遭遇同种情形的村民们立即将田里多余的水放掉,同时适量施肥,最终水稻病情得到了控制。“这些年来,吕专家已经和我们混成了老熟人,有他在这里指导我们生产,我们很放心。”王士照笑着说。

工匠数十年,敬业一片心。不管风吹日晒,还是严寒酷暑,只要农民有难

题,吕和平总是第一时间奔赴现场。吕和平说,自己生在农村,长在农村,跳出农门,后又回归农村,这一切是个性使然,也是老一辈榜样带给自己的力量。在田间地头行走了37年,他对农业的热爱,对科研的热爱,早已深入到自己的身体里、血液中。他是一名天生的农艺师,走在这条田间路上,他是踏实的,充实的,欣喜的,平和的。

据了解,2000年以来,由吕和平主持实施完成的国家和部、省、市级农技推广项目达30多个,重点技术(攻关)研究课题50余个,直接指导建设各类技术示范片300多个,主持实施完成各类田间试验500多项(点)次,每年进行技术培训授课20—30场次,帮助大批农户现场解决技术难题。先后取得省级以上科技成果奖8项,发表或交流学术论文30多篇。

吕和平说,这一条田间路,他会永远走下去。

《庐江县庐城绿地系统规划(2017-2030)》编制方案,已经县规委会同意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城市绿线管理办法》(建设部第112号令)、《城市绿化条例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,现将该规划于本报公示,并公开接受社会监督。

## 庐江县庐城绿线规划公示

庐江县根据《庐江县庐城总体规划》和《庐江县庐城园林绿地系统规划》,结合庐江县庐城绿地建设现状,制定本规划。

### 一、绿线规划指导思想

以《庐江县庐城总体规划》和《庐江县庐城绿地系统规划(2017-2030)》和《庐江县庐城绿线管理办法》为指导,结合生态环境保护,以人为本,树立全面、协调、可持续发展观,加强城市生态环境建设,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,科学地划定绿地控制线的范围,从而构建一个健康、舒适、和谐、高效的绿色生态人居环境。

### 二、绿线规划原则和目标

按照以绿地系统规划为指导、结合现状、灵活性和强制性相统一及可操作性原则,以可持续发展为指导,与总体规划相协调,因地制宜,合理安排城市各类绿地,充分利用自然山水、生物多样性等条件,综合运用生态学、景观规划学等学科知识,努力争取达到国家园林县城的标准要求。在城市建设快速发展的同时,维护城市生态环境质量,促进生态、社会、经济等协调发展,将庐江建成生物多样性、生态效益与景观效益并重,现代城市文明与历史文脉有机结合的山园林城市。

### 三、绿线规划内容

本次规划的城市各类绿线涵盖城市所有绿地类型,包括公园绿地、防护绿地。绿线内的用地,不得擅自改作他用,不得违反规定在绿线范围内进行建设。

### 四、绿线划定原则和办法

按照坚持依法划定、明确定界、有效保护、长效管理的原则,城市绿线规划应确定每处绿地的位置、性质、范围和面积,来作为绿地控制、建设、管理的依据。

### 五、绿线划定标准

以规划绿地面积结合现状绿地面积共同确定的面积范围划定绿线。为便于规划管理,使绿线规划更有效地落实,在表示方法上主要采用坐标法和数表法。

### 六、绿线划定范围和面积

本次绿线划定范围为庐江县庐城范围内公园绿地、防护绿地,共划定绿线面积公园绿地为233.38公顷(已建成),在建移湖公园228公顷,重要防护绿地211.9公顷。

### 七、绿线控制和管理

(一)批准后的绿线管理要严格按照《庐江县庐城绿线管理办法》的规定执行。

(二)划定绿线范围内不符合绿化

建设要求的未建成绿地,要逐步按照规划落实实施。

(三)在绿线范围内,规划用地性质不是绿地的,在规划落实实施过程中按照相关规定办理,不需“占补平衡”。

### 八、绿线规划实施措施

(一)加强领导,统一管理。实施统一行政管理和集中行政执法,不断提高庐江县园林绿化的总体水平。

(二)强化绿化宣传力度,提高全民生态意识。通过各类新闻媒体和举办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,提高全民爱绿、护绿意识,充分调动各行各业关心绿化,支持绿化,参与绿化的积极性。

(三)加强制度建设,严格执行监督。绿线规划经批准后,纳入庐城总体规划,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作为庐江县庐城绿地建设的依据,严格实行绿线管理。

(四)分流中心城区人口,实现绿化建设目标。为确保中心城区绿地指标的落实,除全面实施绿地系统规划的同时,还应逐步向外分流中心城区人口,使绿地总量和人口总量相协调。

(五)绿线规划一经审批,城市绿线内所有绿地、植被、绿化设施等,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移植、砍伐、侵占和损坏,不得改变其绿化用地性质。

(六)庐城绿线内的用地,任何单位

和个人不得擅自改作他用,不得新建违反绿化规划要求的各类建筑物、构筑物或其他设施。

(七)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城市绿线范围内进行拦河截流、取土采石、设置垃圾堆场、排放污水以及其他对生态环境构成破坏的活动。

(八)因特殊需要在城市绿线的控制线内新建建筑物、构筑物及其他设施的,应经县城市规划、建设、园林行政主管部门组织专家论证、审查,并在同类区域内落实补足绿地措施和经济补偿措施后,报县人民政府批准。

### 公示内容:

- 1、《庐江县庐城绿地系统规划(2017-2030)》;
- 2、庐江县庐城绿线规划(2017-2030);
- 3、庐江县绿地系统规划控制图册。

以上公示可在庐江县人民政府网站(<http://www.lj.gov.cn/>)查阅

联系单位:庐江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(林业局)

联系人:胡陶然  
联系电话:0551-82566797  
邮箱:549234945@qq.com

庐江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
2019年5月10日

